增值税与土地增值税的区别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7/2021_2022__E5_A2_9E_E 5 80 BC E7 A8 8E E4 c46 77518.htm 增值税和土地增值税都 是对增值额进行课税的税种,但二者却有很大的区别,主要 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:一、纳税义务人、扣缴义务人不同《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增值税暂行 条例》)规定,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加 工、修理修配劳务以及进口货物的单位和个人,为增值税的 纳税义务人。为加强增值税管理,税收法规规定,按照纳税 人的会计核算是否健全,是否能够提供准确的税务资料以及 经营规模的大小,将增值税纳税义务人划分为一般纳税人和 小规模纳税人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》第34条规定,境外的单位或个人在境内销售应税劳务而在 境内未设有经营机构的,其应纳税款以代理人为扣缴义务人 ;没有代理人的,以购买者为扣缴义务人。《中华人民共和 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 》)规定,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、地上的建筑及其附着物(以下简称转让房地产)并取得收入的单位和个人,为土地增 值税的纳税义务人。 与增值税相比 , 土地增值税没有一般纳 税人和小规模纳税人之分,也没有法定的扣缴义务人。二、 征税范围不同 增值税征税范围包括货物的生产、批发、零售 和进口4个环节。此外,加工和修理修配劳务也属于增值税的 征税范围。 土地增值税的征税对象是有偿转让房地产产权所 取得的增值额。三、税率不同《增值税暂行条例》分项目规 定了增值税的3档税率:即17%的基本税率、13%的低税率和

零税率。绝大多数货物和应税劳务都适用基本税率;13%的 低税率,主要是对粮食、食用植物油、自来水、冷气、暖气 、热水、煤气、石油液化气、天然气、沼气和居民用煤炭制 品等人民生活必需品,对图书、报纸、杂志等人民的精神食 粮以及饲料、化肥、农膜、农药、农机等农业生产资料征收 (其中有些项目,如化肥、农膜、农药、农机等,财政部、 国家税务总局另行制定了税收优惠政策);纳税人出口货物 , 税率为零(国务院另有规定的除外), 体现了国家的倾斜 政策。小规模纳税人销售货物或者应税劳务的,增值税按6% 或4%的征收率征收(自1998年7月1日起,商业企业小规模纳 税人的增值税征收率由6%调减为4%)。《土地增值税暂行 条例》及其实施细则规定,土地增值税按照增值额与扣除项 目金额的比例大小,实行30%、40%、50%、60%的4级超率 累进税率。 四、扣除项目和计税方法不同 增值税的应纳税额 是当期销项税额减去当期进项税额的余额,实行的是税款抵 扣制。同时规定了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限于从销售方取得的 增值税专用发票和从海关取得的完税凭证上注明的增值税额 。购进免税农产品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,按照买价和规定的 扣除率计算。下列项目的进项税额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: 1.购进固定资产; 2.用于非应税项目的购进货物或者应税劳务 ;3.用于免税项目的购进货物或者应税劳务;4.用于集体福 利或者个人消费的购进货物或者应税劳务; 5.非正常损失的 购进货物: 6.非正常损失的在产品、产成品所耗用的购进货 物或者应税劳务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 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